

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

唁电

清华大学法学院并王振民院长：

惊悉中国法学家、法学教育家、清华大学法学院原院长王保树教授于6月22日9时35分在京逝世，我们感到无比悲痛！

王保树教授是我国商法学的开创者，商法学、经济法学的主要奠基人，为我国商法学、经济法学的繁荣与发展以及相关立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。先生治学严谨、成就卓著、诲人不倦，硕果累累，睿智豁达、高风亮节，建树良多。尤其在其晚年，不顾自身健康状况仍活跃在教学科研第一线，为扶植新一代青年教师倾己所能，为相关政府部门提供法律咨询不遗余力。纵观其一生，先生对学术界、教育界以及对社会公平正义的贡献显著，可谓鞠躬尽瘁。

谨对王保树教授的逝世表示深切哀悼，并向其亲属表示诚挚慰问！

王保树教授千古！

